



建设和平委员会

Distr.: General
2 November 200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组织委员会

第一届会议

第 9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7 年 6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勒夫瓦德先生（副主席）（挪威）

目录

通过议程

建设和平委员会向联合国其他机构传送文件的方式

其他事项

本记录可以更正。本记录的各项更正应以一种工作语文提出。各项更正应在一份备忘录内列明，并填写在一份记录上。各项更正应在本文件印发日期后一个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联合国广场 2 号 DC2-750 室）。

对本次会议和其他各次会议记录的任何更正将并入一份更正汇编印发。

07-38862(C)



因加斯帕尔·马丁斯先生（安哥拉）缺席，副主席勒夫瓦德先生（挪威）代行主席职务。

上午 10 时 35 分宣布开会

通过议程（PBC/1/OC/13）

1. 议程通过。

建设和平委员会向联合国其他机构传送文件的方式

2. **主席**忆及，建设和平委员会布隆迪专题小组已经就有关向安全理事会、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传送《布隆迪建设和平战略框架》的提案达成一项谅解，传递方式是由布隆迪专题小组主席同时向这些机构的主席专门发出一封信。信的草稿已经分发给组织委员会各位委员。

3. 他还忆及，关于设立建设和平委员会的决议已经在主要方面确定了委员会与联合国三个主要机构之间的关系。因此，布隆迪专题小组的成员强调必须向这些机构介绍在审议布隆迪建设和平需求与优先事项方面的进展情况。由于该战略框架是委员会与布隆迪合作第一年的主要成果，因此，组织委员会应批准上述提案。技术专家已向他建议，上述文

件应作为建设和平委员会的文件印发，并且应带有自己的标志。

4. **Abdelaziz 先生**（埃及）得到 **Knyazev 先生**（俄罗斯联邦）的支持，他说，虽然他同意主席的提案，但这是一个有争议的特殊情况，所以不应该成为一个先例：今后建设和平委员会文件的送文程序应根据具体情况加以考虑。

5. **主席**说，如果没有人反对，且考虑到埃及和俄罗斯联邦代表提出的意见，他认为组织委员会同意通过他所介绍的送文程序。

6. **就这样决定。**

其他事项

7. **Deruffe 先生**（法国）问建设和平委员会是否已经通过今后几个月的工作计划。

8. **McAskie 女士**（主管维和支助工作的助理秘书长）说，已经草拟了 2007 年 9 月至 2008 年 6 月的临时时间表。正式的工作计划将由即将选出的委员会新任主席和副主席讨论。

上午 10 时 50 分散会